

#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益政预征告字〔2023〕28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湖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中广核益阳七里松风电场建设项目于2022年5月19日、2022年10月19日分别发布《征收土地预公告》(益政预征告字〔2022〕40号)和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(益政征补告字〔2022〕64号),现根据相关规定重新公告如下:

一、拟征地的用途:中广核益阳七里松风电场建设项目(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)。

二、拟征地的面积、位置:拟征收集体土地0.9818公顷,其中益阳市岳家桥镇大塘村0.6258公顷、岳家桥镇堤卡子村0.0138公顷;泥江口镇七里冲村0.0894公顷、泥江口镇国庆村0.1232公顷、泥江口镇太阳庵村0.0611公顷、泥江口镇大桥冲村0.0037公顷、泥江口镇泥家潭村0.0648公顷。具体见勘测定界图。

三、补偿标准和安置途径:

1、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:按照湖南省人民政府《关于调整湖南省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》(湘政发〔2021〕3号)和益阳市人民政府《关于调整益阳市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》(益政发〔2022〕7号)规定执行;

2、青苗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:按照益阳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印发〈益阳市集体土地征收与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办法〉的通知》(益政发〔2022〕21号)规定执行;

3、农业人员安置途径:主要采取货币方式安置。

四、其他事项:

1、自发布本公告之日起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种、抢搭建、抢装修,违反规定实施的一律不予补偿;

2、本公告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。

联系人:陈应辉

联系电话:6357299

